

水利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内乡县水利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政务公开有关要求，紧紧围绕增强工作的透明度，加强民主监督，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扎实做好水利重点领域政务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关切、依申请公开等工作，不断增强政务公开工作实效，有力地促进了我局各项工作的开展，取得了明显成效，现将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水利局办理行政许可 205 件，行政处罚 5 件。无规范性文件公开，无行政事业性收费。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3 年，水利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办理。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性、标准化管理情况。我局按照县统一要求，对政务工作进行规范化、标准化管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不断完善信息公开方式，充分利用互联网平台向社会各个领域、各个层面进行了政务公开。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设立政务公开投诉电话，强化监督职责。通过参加上级组织的业务培训或主动学习其他单位的经验做法等多种途径，加强相关人员素质的培养和锻炼，提高工作人员的能力水平。增强主动公开，鼓励干部职工积极参与政府公开信息发布的监督，更好地服务政府、社会和群众。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0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照上级的要求和群众需求，还存在着一些差距。主要表现为：一是对政务公开工作宣传力度还不够；二是政务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

改进情况：我局将继续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进一步深化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任务能按照既定的任务流程有效运作，推动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提高政务公开主动性。进一步增强主动公开意识按照“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学习和培训，补齐工作短板全面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二是提高政务公开规范性。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范，结合水利工作实际，对我局政府信息进行深入的梳理和分类，确保公开内容全面、完整、规范，不断推进我局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